

2023年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汇编(汇总8篇)

欢迎词的写作需要注重语气的把握，既要庄重庄重又要亲切友好。欢迎词需要简洁明了，切忌冗长和啰嗦。欢迎词范文9：尊敬的评委们，感谢您的辛勤付出和专业指导，让我们一同举办一场精彩的比赛！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汇编篇一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赏析

摘抄：

“一，二，三，……十八，十九，二十，二十六，……”我的脑筋实在有些糊涂，只想扔下筷子去床上躺一会儿，但是我不肯这样做，因为他们会说我有病了，不许我出去。“乱数！”妈妈瞪了我一眼，“听我给你算，二俗，二俗录一，二俗录二，二俗录三，二俗录素，二俗录五……”

赏析：

童趣盎然的语言风格，是妈妈的形象也温暖可亲起来，读起来让忍俊不禁。同时也表明出了妈妈说不好北京话，让我读着都不禁哈哈大笑。看来作者的文采十分棒！把妈妈描写的诙谐幽默。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赏析

摘抄一：

太阳从大玻璃窗透进来，照到大白纸糊的墙上，照到三屉桌上，照到我的小床上来了。我醒了，还躺在床上，看那道太

阳光里飞舞着的许多小小的，小小的尘埃。宋妈过来掸窗台，掸桌子，随着鸡毛掸子的舞动，那道阳光里的尘埃加多了，飞舞得更热闹了，我赶忙拉起被来蒙住脸，是怕尘埃把我呛得咳嗽。

赏析：

这一处摘抄写了我的赖床的坏习惯，和松妈的勤劳。作者把一处小小的催我起床的事情写的这么细致，并且还有一两句环境的描写，十分的传神。让我对作者有了一个新的认识，让我十分佩服他。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赏析

赏析一：

p11□“还没睡够哪！”说着，他把我的被子大掀开来，我穿着绒裤褂的身体整个露在被外，立刻就打了两个喷嚏。他强迫我穿起来，给我穿衣服。印花斜纹布的棉袄棉裤，都是新做的；棉裤筒多可笑，可以直立的放在那里，就知道那棉花够多厚了。

点评：

这一段有一句孩子味儿十足、幽默的夸张句，其实并不算太夸张，我妈妈小时候也有过这样的感受，看得出来当时英子极其不想起床，但又必须起床，那个时候我也有同感，实在是很痛苦，衣服冰凉，而且必须要用身体的体温捂热，难免会打一个哆嗦，还要从温暖的被窝里出来，实在是很难受。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赏析

摘抄一：

印花斜纹布的棉袄棉裤，都是新做的，棉裤筒多可笑，可以直立放在那里，就是那棉花有多么厚了。

赏析一：

这说明了那时的冬天有多么冷，这放了如此多的棉花让人不由得觉得和好笑，好像马戏团里的小丑似的，而且也让我们知道了，那里的贫穷，因为那时都是自己做的，而我们，都是到街上一买，就好了，而买比自己做要贵多了，那时人们的收入都很低，所以很少上街买衣物。

摘抄二：

她的脸白得发青，鼻子尖有点红，大概是冷风吹得，尖尖的下巴，两片薄嘴唇紧紧地闭着。忽然她的嘴唇动了，眼睛也眨了两下，带着笑，好像要说话，弄着辫梢的手也向我伸过来，招我过去呢。

赏析二：

这段话清楚的描写了“疯子”秀贞的样子，也从她的样子中看出了她是如此的不自信，也是很怕人的，向我招手也好像是她下了好久的决心才做出来的一项中的“选择”，“大概是冷风吹的”我从这一句看出，她手好像没有用处一样。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赏析

摘抄一：

刚一进胡同我就看见惠安馆的疯子了，她出了一件紫色的棉袄，黑绒的毛窝，头上留着一排刘海儿，辫子上扎的是大红绒绳，她正把大辫子甩到前面来，两手玩弄着辫梢，愣愣的看着对面人家院子里的那棵老洋槐。

点评一：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赏析

抄：

赏析：

我觉得，每个地方都有每个地方人的习惯，虽然有的女人会偷米，但这些都只是少数，所以我觉得作者怀疑宋妈的肥裤脚里有她们家的白米，有些“敷衍了事”了。

摘抄(一)：

妈正在炉子边梳头，倾着身子，一大把头发从后脖子顺过来，她就用篦子篦呀篦呀，炉子上是一瓶玫瑰色的发油，天气冷，油凝固了，总要放在炉子上化一化才能擦。

赏析：

摘抄(二)：

她的脸白的发青，鼻子尖有点红，大概是冷风吹冻的，尖尖的下巴，两片薄嘴唇紧紧地闭着。

赏析：

这大家口中的“疯子”，从表面上看，她与张家王家的女孩没什么两样，是一个普普通通的黄花大闺女。从她看到英子的表现来看，她也和成常人差不多。但不知是什么原因，让人们认为这位姑娘是一个“疯子”。难道是她的性格太古怪，才被称为是疯子？或者说，她漂亮的外表只是伪装？或是人们不喜欢她，才给她起了这样的别称？我的心里充满了一个个好奇的问号。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赏析

摘抄(一):

远远地有一辆洋车过来，车旁暗黄的小灯照着秀贞和妞儿的影子，她俩不顾我还在往前跑。秀贞听我喊，回过头来说：“英子回家吧，我们到了就给你来信，回家吧！回家吧……”

声音越细越小越远了，洋车过去，那一大一小的影儿又蒙在黑夜里。我扒着墙，支持着不让自己倒下去，雨水从人家房檐直落到我头上、脸上、身上，我还哑着嗓子喊：

“妞儿！妞儿！”

赏析:

那是一段放不下的回忆，那是一段快乐的时光，那是永远切不断、剪不烂的情，也许妞儿和秀贞的命运就那样悲惨的画上了句号，但是他们之间搭上的情感桥梁无论怎样都不会塌。因为他们的心永远有着对方。可惜，时光很快从她们身边流逝了，留下的只有富含情感的泪水和悲痛的心，一句短短的话语，“妞儿！妞儿！”却深情的透露出作者的思念之情，那最后告别给作者心中留了一道痕，一道无法用创可贴回复的伤口，走了的是人，来了的是伤，是一种内心深处的痛，作者的眼中没有泪水，只有泪光，暗黄的小灯有熄灭的时候，朋友也会有离别的时候，只要我们深深的怀念着对方，他永远都在你心中。

摘抄(二):

我重新坐正，只好看赶马的人狠心的抽打着他的马。皮鞭子下去，那马身上会起一条条的青色的伤痕吗？像我在西厢房里，撩起一个人的袖子，看见他的胳膊上的那样的伤痕吗？早晨的

太阳，正照到西厢房里，照到她的不太干净的脸上，又湿又长的睫毛，一闪动，眼泪就流过泪坑淌到嘴边了！

赏析：

作者是在借物抒情，坐着看着马夫用鞭子狠狠的抽打着马匹，十分的心疼，同时这段话让我读出了他在回忆那段在西厢房的金秋时光，作者要与它们说一句永远的告别，马夫每次抽打一次马，他们就与那段童年记忆越远，那种青色的伤痕也永恒的留在了西厢房。

摘抄(三)

妞儿只有一条辫子，又黄又短，像妈在土地庙给我买的小狗的尾巴。第二次看见妞儿，是我在井窝子旁边看打水，她过来了，一声不响的站在我身边，我们俩相对笑了笑，不知道说什么好，等一会儿，我就忍不住去摸她那条小黄辫子了，她又向我笑了笑，指着后面，低低的声音说：“你就住在那条胡同里？”

赏析：

作者的童年真是丰富多彩，那些同伴就是英子童年的点睛之笔，但是我们不要珍惜的太晚，就像作者在序言中写的骆驼队，童年流逝飞快，但是骆驼队只可以流去，但不会逝去，妞儿和秀贞是在《城南旧事》中第一章出现的人物，而上面的话语细细的描写了妞儿的长相特点，通过他们的表情我可以看出她们的友情之路已经十分畅通了。而且通过他们的对话，我感觉他们的关系十分亲切。

更多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汇编篇二

【城南旧事】写的是作者林海音的童年故事，作者原名林含英，小名英子。英子的妈妈或者奶妈——宋妈都对胡同里惠安馆里的疯女子有所提防，他们不让英子管疯女子的是，可他们却到处打听关于疯女子秀贞的事。秀贞是因为失去了孩子——小桂子才疯的。有一天，英子发现他的好朋友妞儿就是小桂子！她马上把妞儿给秀贞送去，可是后来得知两个人因为赶火车去找妞儿的爸爸被火车压车底去了。

英子昏迷了十多天，醒来后就和爸爸妈妈去了新家。英子在新家对面的绿草丛里和一个小偷成了朋友，一天，英子在草丛里看见了一个人，她把刚从地上捡到的一个小佛像给了那个人，不久后那个人抓住了小偷，正是因为有英子的佛像。

一天，英子的宋妈要走了！她的丈夫——被英子他们称为“黄斑牙儿”的人，来接宋妈了，宋妈一直想着她的孩子，后来宋妈才知道，她的儿子掉河里淹死了，她的女儿被买了，他们想把女儿找回来。

德先叔拉到了一起。

英子的小学毕业典礼开始了，英子要代表全体毕业生领毕业证书。可是爸爸生病了，不能参加自己的毕业典礼了。英子回想起六年前因为起晚了不想上学被爸爸打的事情，并且花了五大枚坐洋车去上学，坐洋车到学校后，爸爸又给了英子花夹袄和两个铜板。英子的毕业典礼完成后，他拿着刚发下来的小学毕业文凭马上跑回了家。回到家，英子准备给爸爸看小学毕业文凭，却发现爸爸种的夹竹桃垂下了好几个枝子，石榴树掉了好几粒小石榴。这时候，厨子老高说她爸爸已经死了，她需要马上去医院。英子把毕业文凭收起来，坐上了老高雇的车子，她默念着：“爸爸的花落了，我也不再是小孩子。”

会馆门前的疯女子、遍体鞭痕的妞儿、出没在荒草丛中的小偷、朝夕相伴的奶妈宋妈、九泉之下的父亲。。他们都和英子玩耍过、谈笑过、生活过，但他们都一一悄然离去。

英子的童年一去不还了。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汇编篇三

读完了林海音写的《城南旧事》，我仿佛回到了那个古老的北京。全篇文章的文笔淡淡的，但如茉莉，清香中耐人寻味。

英子的童年是纯洁的，如一块无瑕的翡翠。而我的童年则是甜蜜的，如蜂蜜一般甜美。记得在一个酷暑难耐的下午，我和哥哥一边手紧握着捉知了的竹竿，一边兴高采烈地跑到林间小路，耳边满是蝉鸣声，这里一声“知了知了”，那里又一声“知了知了”，把我和哥哥弄得团团转，不知所措。终于，我们在一棵虽然不高大却很茂盛的桃树上发现了一只知了，于是我们就慢慢地、轻手轻脚地走了过去，活像一个小偷儿，近了，近了，我们以迅雷不及掩耳之势的速度拿竹竿一粘，粘住了！我们高兴得一蹦三尺高。

看《城南旧事》这本书，心头总是漾起一丝丝温暖，因为在这个钢筋泥水的城市里，已经很少看见这样精致的东西了，它不刻意表达什么，只是一幅画面一幅画面地从容描绘一个孩子眼中的老北京，就像生活在介绍它自己。那样的不紧不慢、温厚淳和，那样的安静祥和、弥久恒馨，那样的满是人间烟火味，却无半点追名逐利之心！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汇编篇四

□

读过了城南旧事这本书，让我看到了那个时代的社会面貌和人们的生存状态，是那样的困难，基本挣扎在生与死的边缘，

只要能够吃上一顿饱饭，就有幸福的感觉了。但故乡就是故乡，总是值得怀念的，童年也是美妙的，这些都一去不复返。

我们生活在衣食无忧的时代，就应该努力学习，用自己的拼搏精神和孜孜不倦的勤奋打拼出更好的未来，我们也并未背乡离井，因此相对于英子来说是多么幸福。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汇编篇五

“长亭外，古道边，芳草碧连天……问君此去几时来，来时莫徘徊……”这一首让人回忆离别的歌谣在《城南旧事》中浮现。

《城南旧事》读了后，感觉到有一种现实世界所缺少的东西——真善美。书的作者叫林海音。海音婆婆小时的趣事，让人仿佛回到了那个令人陌生但并不久远的年代。这本书不但道尽了小孩子间纯真的友谊，还反映了当时社会的穷苦，没钱的无奈，人与人之间各种离奇的琐事，还有封建制度的黑暗。

书中的“惠安馆”，说的是小英子和秀贞及妞儿之间的故事，让人感动。小孩子的勇敢，小孩子的机智，让人回味无穷，同时又反思自我。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汇编篇六

城南旧事中一定有一些好句好词能够让我们摘抄赏析的，下面是小编搜集整理的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赏析，欢迎阅读，希望对你能够提供帮助。更多资讯尽在读书笔记栏目！

“一，二，三，……十八，十九，二十，二十六，……”我的脑筋实在有些糊涂，只想扔下筷子去床上躺一会儿，但是我不肯这样做，因为他们会说我有病了，不许我出去。“乱

数!”妈妈瞪了我一眼，“听我给你算，二俗，二俗录一，二俗录二，二俗录三，二俗录素，二俗录五……”

童趣盎然的语言风格，是妈妈的形象也温暖可亲起来，读起来让忍俊不禁。同时也表明出了妈妈说不好北京话，让我读着都不禁哈哈大笑。看来作者的文采十分棒!把妈妈描写的诙谐幽默。

太阳从大玻璃窗透进来，照到大白纸糊的墙上，照到三屉桌上，照到我的小床上来了。我醒了，还躺在床上，看那道太阳光里飞舞着的许多小小的，小小的尘埃。宋妈过来掸窗台，掸桌子，随着鸡毛掸子的舞动，那道阳光里的尘埃加多了，飞舞得更热闹了，我赶忙拉起被来蒙住脸，是怕尘埃把我呛得咳嗽。

这一处摘抄写了我的赖床的坏习惯，和松妈的勤劳。作者把一处小小的催我起床的事情写的这么细致，并且还有一两句环境的描写，十分的传神。让我对作者有了一个新的认识，让我十分佩服他。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赏析

p11□“还没睡够哪!”说着，他把我的被子大掀开来，我穿着绒裤褂的身体整个露在被外，立刻就打了两个喷嚏。他强迫我穿起来，给我穿衣服。印花斜纹布的棉袄棉裤，都是新做的;棉裤筒多可笑，可以直立的放在那里，就知道那棉花够多厚了。

这一段有一句孩子味儿十足、幽默的夸张句，其实并不算太夸张，我妈妈小时候也有过这样的感受，看得出来当时英子极其不想起床，但又必须起床，那个时候我也有同感，实在是很痛苦，衣服冰凉，而且必须要用身体的体温捂热，难免会打一个哆嗦，还要从温暖的被窝里出来，实在是很难受。

印花斜纹布的棉袄棉裤，都是新做的，棉裤筒多可笑，可以直立放在那里，就是那棉花有多么厚了。

这说明了那时的冬天有多么冷，这放了如此多的棉花让人不由觉得和好笑，好像马戏团里的小丑似的，而且也让我们知道了，那里的贫穷，因为那时都是自己做的，而我们，都是到街上一买，就好了，而买比自己做要贵多了，那时人们的收入都很低，所以很少上街买衣物。

她的脸白得发青，鼻子尖有点红，大概是冷风吹得，尖尖的下巴，两片薄嘴唇紧紧地闭着。忽然她的嘴唇动了，眼睛也眨了两下，带着笑，好像要说话，弄着辫梢的手也向我伸过来，招我过去呢。

这段话清楚的描写了“疯子”秀贞的样子，也从她的样子中看出了她是如此的不自信，也是很怕人的，向我招手也好像是她下了好久的决心才做出来的一项中的“选择”，“大概是冷风吹的”我从这一句看出，她手好像没有用处一样。

刚一进胡同我就看见惠安馆的疯子了，她出了一件紫色的棉袄，黑绒的毛窝，头上留着一排刘海儿，辫子上扎的是大红绒绳，她正把大辫子甩到前面来，两手玩弄着辫梢，愣愣的看着对面人家院子里的那棵老洋槐。

日防夜防，家贼难防。的确，老北京人有老北京的习惯，就像老北京胡同，老北京鸡肉卷，老北京布鞋，老北京冰糖葫芦……。我觉得，每个地方都有每个地方人的习惯，虽然有的女人会偷米，但这些也只是少数，所以我觉得作者怀疑宋妈的肥裤脚里有她们家的白米，有些“敷衍了事”了。

妈正在炉子边梳头，倾着身子，一大把头发从后脖子顺过来，她就用篦子篦呀篦呀，炉子上是一瓶玫瑰色的发油，天气冷，油凝固了，总要放在炉子上化一化才能擦。

她的脸白的发青，鼻子尖有点红，大概是冷风吹冻的，尖尖的下巴，两片薄嘴唇紧紧地闭着。

这大家口中的“疯子”，从表面上看，她与张家王家的女孩没什么两样，是一个普普通通的黄花大闺女。从她看到英子的表现来看，她也和常人差不多。但不知是什么原因，让人们认为这位姑娘是一个“疯子”。难道是她的性格太古怪，才被称为是疯子？或者说，她漂亮的外表只是伪装？或是人们不喜欢她，才给她起了这样的别称？我的心里充满了一个个好奇的问号。

远远地有一辆洋车过来，车旁暗黄的小灯照着秀贞和妞儿的影子，她俩不顾我还在往前跑。秀贞听我喊，回过头来说：“英子回家吧，我们到了就给你来信，回家吧！回家吧……”

声音越细越小越远了，洋车过去，那一大一小的影儿又蒙在黑夜里。我扒着墙，支持着不让自己倒下去，雨水从人家房檐直落到我头上、脸上、身上，我还哑着嗓子喊：

“妞儿！妞儿！”

那是一段放不下的回忆，那是一段快乐的时光，那是永远切不断、剪不烂的情，也许妞儿和秀贞的命运就那样悲惨的画上了句号，但是他们之间搭上的情感桥梁无论怎样都不会塌。因为他们的心永远有着对方。可惜，时光很快从她们身边流逝了，留下的只有富含情感的泪水和悲痛的心，一句短短的话语，“妞儿！妞儿！”却深情的透露出作者的思念之情，那最后告别给作者心中留了一道痕，一道无法用创可贴回复的伤口，走了的是人，来了的是伤，是一种内心深处的痛，作者的眼中没有泪水，只有泪光，暗黄的小灯有熄灭的时候，朋友也会有离别的时候，只要我们深深的怀念着对方，他永远都在你心中。

我重新坐正，只好看赶马的人狠心的抽打着他的马。皮鞭子下去，那马身上会起一条条的青色的伤痕吗？像我在西厢房里，撩起一个人的袖子，看见他的胳膊上的那样的伤痕吗？早晨的太阳，正照到西厢房里，照到她的不太干净的脸上，又湿又长的睫毛，一闪动，眼泪就流过泪坑淌到嘴边了！

作者是在借物抒情，坐着看着马夫用鞭子狠狠的抽打着马匹，十分的心疼，同时这段话让我读出了他在回忆那段在西厢房的金秋时光，作者要与它们说一句永远的告别，马夫每次抽打一次马，他们就与那段童年记忆越远，那种青色的伤痕也永恒的留在了西厢房。

妞儿只有一条辫子，又黄又短，像妈在土地庙给我买的小狗的尾巴。第二次看见妞儿，是我在井窝子旁边看打水，她过来了，一声不响的站在我身边，我们俩相对笑了笑，不知道说什么好，等一会儿，我就忍不住去摸她那条小黄辫子了，她又向我笑了笑，指着后面，低低的声音说：“你就住在那条胡同里？”

作者的童年真是丰富多彩，那些同伴就是英子童年的点睛之笔，但是我们不要珍惜的太晚，就像作者在序言中写的骆驼队，童年流逝飞快，但是骆驼队只可以流去，但不会逝去，妞儿和秀贞是在《城南旧事》中第一章出现的人物，而上面的话语细细的描写了妞儿的长相特点，通过他们的表情我可以看出她们的友情之路已经十分畅通了。而且通过他们的对话，我感觉他们的关系十分亲切。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汇编篇七

□

1、请不要为了那页已消逝的时光而惆怅，如果这就是成长，那么就让我们安之若素。

赏析：人的一生说长不长，说短也不短，惆怅的时光总是不会少，在我们人生中总会有的，我觉得这也是人生的一部分，但我们不能为了不好的过去而耽误了美好的未来，心态要阳光、积极一些，过好每一天，活在当下！

2、我将来要写一本书，我要把天和海分清楚，我要把好人和坏人分清楚，也要把疯子和贼子分清楚，但是我现在却是什么也分不清。

赏析：俗话说，理想很美好，现实很骨干，人更是复杂的动物，世界上没有绝对的好人，也没有绝对的坏人，这也是我们在写作过程中需要把握的要点，因此当人们成长起来了，就会觉得这个世界变得模糊了，不再那么棱角分明。

3、走人生的路程就像爬山一样，看起来走了许多冤枉的路，崎岖的路，但最终会到达山顶。

赏析：人生路上总免不了曲折和坎坷，不可能一帆风顺，因此我们必将要走一些弯路，但不论道路如何崎岖，都可以到达山顶，人生的巅峰就在那里，能不能到达主要看是否有这样的毅力和勇气。

4、我分不清海跟天，也分不清好人跟坏人。你分得清海跟天吗？

赏析：林海英用观察景物的现象来表达对人的好坏的思考，的确，好人和坏人都是相对的，在某种意义上来说，好人这个词也只是划分了一个标准，如果我们将标准提高一些，那么好人是否就是坏人了呢？这带给我们哲学和人生上的思辨。

5、我想我已经开始习惯不再有回忆的生活了。虽然在我内心深处知道在远方一定有一个故乡，在那里有失去而不可再得的乐园。

赏析：作者写这本书其实是借助英子这个人物来表达对童年生活的怀念，以及对大陆的北京这个故乡的思念之情，因为林海音是定居太晚的大陆人，并不是台湾的土著，因此“英子”其实是“林海音”的音字的谐音，而故乡和童年都是可望而不可即的梦想。

6、我虽然很害怕，但是也得硬着头皮去——这是爸爸说的，无论什么困难的事，只要硬着头皮去做，就闯过去了。

赏析：这句话告诉我们年轻人，遇到困难要敢于拼搏和挑战，不能前怕狼后怕虎的退缩不前，否则最终的结果就是打退堂鼓的人容易失败，人生也会跌落低谷，而勇敢无畏者将建立起伟大的功业。

7、老师教给我，要学骆驼，沉得住气的动物。看它从不着急，慢慢地走，慢慢地嚼，总会走到的，总会吃饱的。

赏析：这段话告诫我们莘莘学子，学习和创业都是一件需要沉得住气、慢慢积累的事业，学海无涯，不可能一朝一夕可以学得渊博的知识，创业维艰，不可能三年五载就博取伟大的功业，因此需要沉淀和积累，多数人都是失败在这一点上。学海无涯苦作舟，是要靠时间和积累才能把书读厚的。

8、小院子里只有那么两间小屋门一推吱扭扭的一串尖响，那声音不好听，好像有一根刺扎在人心上。

赏析：这句话写错了童年时代的生活状态，因为物质贫乏，房间的门都是木头的、而且不合缝，因此开关的时候才会发出一串串尖响，虽然那时候生活艰难，但童年的时光总是值得怀念和回忆的，也是一个台湾人难以企及的美梦。

9、送了人不是更松心吗？反正是个姑娘不值钱。要不是小栓子死了，丫头子，我不要也罢。

赏析：反应了旧社会的男尊女卑思想，这种封建思想毒害了封建时代的女性，而通过作者的回忆，在她们的童年里，就是这样的，这也让我们现代人看到了这个时代的美好的一面、人道的一面，该倍加珍惜。

10、妞有一条辫子，又黄又短像妈在土地庙给我买的小狗尾巴。

赏析：写出了那个时代的人物扮相特征，女孩子都编着辫子，而又黄又短说明那个时代的生活贫苦，没有营养才会这样，语句很短，内容却很丰富。

城南旧事读书笔记摘抄汇编篇八

我断断续续地读完了《城南旧事》，一幕幕，也断断续续。

淡淡的文字，静静地流露，不刻意雕饰，缓缓地流淌成一首未写完的诗。我看到了二十年代的老北京，看到了老北京的那个胡同，看到了胡同里那双充满童真的大眼睛，那双眼睛足以装下这个世界所有的好奇与疑问。英子，这个善良真诚的小女孩，在爸爸的花儿落了的时候告别了童年，而童年却像一个谜，未解开，已随着一些人与事的逝去留在了她那个单纯的世界里。

英子的世界一片纯美，她从不给自己的心灵上锁，形式不一的人，纷扰困惑的事，就这样自由穿梭在她的童年里。

英子的眼睛是透明的，透明得不带一丝杂质，她看惠安馆的疯子秀贞，不像人们戴着有色眼镜去看。只有她理解疯子的真，理解真的有一个“小桂子”出生在桂花飘香之时。她把自己的表送给了小桂子，因为小桂子有了表就可以看到时间回家来。这种最简单最朴实的方式，表达出的是英子似乎不合乎逻辑的愿望，但是却是那么地合乎情理。

因了这份天真,注定了英子要与秀贞母女俩一段不解的缘分,英子找到的小桂子竟是自己的好朋友妞儿.既然上苍有悲怜之心,为何促使彼此日夜牵挂的亲人相认,而终让那场雨冲毁了那个团圆的美梦?等英子从噩梦中醒来,已搬了家.火车声一定是沉重的,沉重得搬不出这个七八岁孩子的记忆.

再透明的心灵已看不清这个纷杂人世间的是是非非.

“我分不出海跟天,我分不出好人跟坏人.”

太多的困惑英子在童年里找不到答案:宋妈为什么到家里来当奶妈?为什么赚的钱又给了人家去?小栓子怎么竟死了?小丫头子怎么会送给别人?最后,宋妈还是骑着小毛驴回家了,她要和她的黄板儿牙一起去过他们的生活.是的,生活还是要继续.

童年却不能继续了!夹竹桃落了,英子长大了,不能再是小孩子了……

淡淡的文字,感觉却不是淡淡的,有着一一种心酸的味道,悠悠泛起在那个久远的年代.沉静中思索,遗忘不掉的迷惘与忧伤,风干成童年的一个结.

读书笔记摘抄